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债券代码：118538

债券简称：16 景峰债

债券代码：112468

债券简称：16 景峰 01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MORGAN STANLEY HUAXIN SECURITIES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2017 年 2 月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2017年1月12日对外披露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以及发行人向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作为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公开发行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由于发行人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特此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现就发行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201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金额 (万元)	2015 年未经审计借款余额 (万元)	2016 年末未经审计借款余额 (万元)	截至 2016 年末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万元)	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5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
224,843.97	67,725.00	197,924.90	130,199.90	57.91

二、2016 年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借款类别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万元)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 (%)
银行借款	30,891.16	13.74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 ¹ 、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99,308.74	44.17
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	-
其他借款	-	-
合计	130,199.90	57.91

注 1：公司债券余额包括债券按照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与按照票面利率计提的利息之间的差额调整。

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对公司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良影响，发行人已对上述借款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稳定。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就上述发行人截至 2016 年末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发行人 2015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达 57.91% 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2月15日